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在 2024 年度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和义务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。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了 23 项议案均获得通过，未出现监事提出反对或弃权的情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审议议案
1	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次会议	2024 年 1 月 22 日	1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 2024 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2	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次会议	2024 年 3 月 22 日	1、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及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》
3	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	2024 年 4 月 25 日	1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序号	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审议议案
			5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 8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4	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2024 年 8 月 28 日	1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5	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2024 年 10 月 8 日	1、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〉及摘要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核实〈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〉的议案》
6	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2024 年 10 月 28 日	1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7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	2024 年 12 月 9 日	1、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二、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专项意见

2024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根据检查结果，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专项意见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出席或列席了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，听取公司

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，对公司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必要的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，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忠于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、检查和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财务状况运行良好，2024 年审议的各项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
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能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持续完善内控制度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；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，对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起到了较好的作用。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能够较为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、运作、制度执行和监督情况。

（四）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进行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匹配，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合法、合规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五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监督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

行管理和使用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，并与保荐机构、存放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相关监管协议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未发现募集资金被占用、挪用、改变用途的现象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六）股权激励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了核查，监事会认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容和审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七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对担保事项的要求，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，也不存在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坚持原则，公平、公正办事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作用。2025 年主要工作计划如下：

1、监督公司依法规范运作。督促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有效运行，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。

2、加强监督检查。监事会将继续监督日常工作的执行、决策表决以及遵纪守法情况，严格监督公司重大决策、财务管理、定期报告、信息披露等工作。

3、加强自身建设，进一步强化学习。监事会将积极参与监管机构、行业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，熟悉国家相关法规、政策，不断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，监督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